

成都极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监事辞职及提名监事候选人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成都极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极米科技”）于近日收到监事彭渊韬先生的书面辞职申请。彭渊韬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监事职务。辞职后，彭渊韬先生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截至本公告日，彭渊韬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任何股份。公司监事会向彭渊韬先生在担任公司监事期间勤勉尽职的工作表示衷心感谢！

鉴于彭渊韬先生辞去公司监事职务，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成都极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人数要求，彭渊韬先生的辞职申请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的监事填补其空缺后生效。在此期间，彭渊韬先生将继续履行公司监事职责。

为尽快完成监事补选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和《成都极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21年8月25日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同意补选吴海山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监事，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同时由廖传均先生、吴海山先生和肖珂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

特此公告。

成都极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8月26日

附件：

吴海山先生简历

吴海山，男，1987年1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9年6月毕业于安徽财经大学，获得学士学位，2012年6月毕业于西南财经大学，获得金融学硕士学位，FRM（金融风险管理师）。2012年7月至2018年1月，任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担任信托经理；2018年1月至2021年3月任四川聚信发展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部门总经理；2021年3月至今任四川润恒发展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助理兼投资二部负责人。

吴海山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任何股份，且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